

黎 明 前

蒂
克
著

蒂 克 著

黎

明

前

前進書局出版

黎明前

定價一元八角

著作者 蒂

發行人 陳建功

發行所 前進書局

廣州漢民北路二二八號
香港九龍彌敦道三九九號

印刷所 誠泰印務局

香港德忌笠街二十三號

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初版

印翻准不·有所權版

1—3000

目 次

奇遇	(一)
路過馬村	(九)
盧大夫	(一五)
被解放的囚徒	(二三)
同愛志	(二九)
馮允同志	(三三)
憤恨	(三九)
爸爸怎麼還不回來	(四五)
不幸的兵士	(五三)
莊威	(八一)
黎明前	(一〇一)
力量	(一一三)

奇遇

阿鵝是個推板車的受苦人，人，老實得話都講不清楚。因爲他打十二三歲就推車，肩膀壓得駒拱着，脖子，向前伸着，遠看，簡直像根粗大的蠻柄手杖。

一天黃昏，他推着空車子回家，坡野裏已經沒大有行人了，黑老鴟也成羣結隊地飛回林子裏去。在他面前的路上，在遠處，走着一個女人。她，走着走着，站住了，像是等待誰。
「好大膽哪，天快黑了，在荒草野坡裏，一個女人走路。」阿鵝想着。

阿鵝回頭看看，他後面沒有走路的人，他前面也就只有那一個站着的女人。阿鵝走到她跟前時，她向阿鵝招呼道：「喂，老鄉，你到哪兒去？」

阿鵝怔住了，沒敢講話，他以爲她認錯了人；而且，他雖是個卅掛零的人，却沒娶親，沒同年青的女人單獨地接觸過，他，這時害羞得心跳起來。

「你去哪兒呀？」那個女人又問。

「回家。」

「家在那兒？」

「姚家集。」他機械地說。

「你把我的小包袱順便帶到姚家集好嗎？……你要多少錢我就給你多少錢。」她說着沒等對方回答便把小包袱，撲搭，丟在板車上了。她說：「我也去姚家集。」

阿鵬奇怪而又無可奈何地推起車子，往姚家集走去。她緊緊地跟在他身後。他想問她去姚家集找誰，但是，他嚥了幾下嘴唇，終於沒有問。

「你家裏有些甚麼人？」她問。

「媽媽。」

「還有誰？」

「還有我。」

「沒有另外的人嗎？」她緊跟着追問。

「沒有。」

月亮升上來，天空藍得像閃灼着珍珠的池子。他們沉默地各自想着心事，車子發出輕輕地單調的顫聲。

到了姚家集村口，阿鵠忍不住說道：「拿起你的包袱吧。你要到誰家去？」

「往你家裡好啦。」她回答，聲調很認真。

阿鵠驚訝地張了張嘴，放下車，停住了，她，趕前一步，站在他的身邊，親切地問道：

「你媽媽在家嗎？」

「在，」阿鵠說後，把她的包袱從車上提下來，放在路邊，拉起車子便走。她呢，提起那個小包袱，緊緊地跟在他身後。阿鵠心裏有點慌亂，他回了幾次頭，看看，她依然跟着他，阿鵠問道：「你要到那裏去？」

「到你家借住一宿好嗎？」

「我家裏又骯髒又窄，怕你沒處下腳。」

「不要緊，」說着她緊走了幾步，同阿鵠並肩而行了。

到了阿鵠家裏，跟來的這個女人同阿鵠的媽媽談得滿投機。却也奇怪，在燈影裏，阿鵠看看這位陌生的客人却怪面熟，他好像同她碰過幾次面，一時却忘記了是在甚麼地方和甚麼時候了。阿鵠媽媽把床讓給這位陌生的客人睡，自己便睡阿鵠的門板，叫阿鵠睡到草屋裏。

這位陌生的女客，說自己叫王華。她說她的婆婆待她很兇狠，很苛刻。現在，她丈夫被抓

去當了壯丁，她被婆娘趕出來，不要了！可是，她既沒臉回娘家，別又無路可走！阿鵝媽媽很同情她，很可憐她。便留她暫時住在家裏。

王華考慮了大半晚，第二天早晨，便決定暫時留在阿鵝家裏了。她拿出了幾張票子，叫阿鵝從城裏回來時買幾十張白紙，糊糊屋子。

王華，生得眉清目秀，很俊，看她的手腳，不像個做粗活的人，可是，她做起事來，比個地道的鄉下女人還能幹。縫衣服，做飯，打掃屋子，劈柴，喂豬……樣樣都是利落手。她，住了不到五天，把阿鵝家那兩間低矮而骯髒的房子整理得乾乾淨淨，十分雅緻。

她拜阿鵝媽做乾媽，她們約好了，對鄰居們講，她是阿鵝媽的姐夫的外甥女。就這樣，她在阿鵝家裏住下了。

說也奇怪，不到七天，王華便和鄰居的幾個年青女孩子搞熟了，而且玩得火熱。王華說故事她們聽，教她們識字，教她們剪紙花。隔壁的阿珍和秀秀，同王華特別要好，半個月後，她們就結拜了乾姊妹。

王華一到阿鵝家時就有了四個月的身孕，可是，她做起事來，還是一頂一的好手，這，叫阿鵝媽媽又喜歡又感激。

阿鵝媽媽有個私心，等王華養了以後，便說說，要她做兒媳婦。她認為，這，王華不會反對的。

阿鵝自己呢，也有這個優想頭，因為，平素她對他是十分體貼和關心的。

每逢阿鵝進城去的時候，她，總是給阿鵝些錢，開一張紙條，要他從城裏的書店裏買幾冊書來，他，照辦了。她一有閒暇，便讀書，便在一個本子上寫些什麼。她究竟是看的甚麼書，真的甚麼呢？阿鵝不知道，因為他不識字。她有時喊喊喳喳地，同阿珍和秀秀在講甚麼，像是講一個有趣的祕密。但是別人問阿珍或秀秀時，她們只是抿着嘴笑，不做聲。他們生活得格外有趣了，她們工作起來，也特別帶勁兒，人家說，這是受了王華的影響。

快活的日子就像水一樣，很快地流了過去。王華養了，是個女孩。嬰兒下生不到五天便死了，王華却並不怎麼悲傷。沒多久，她的身體和精神就完全復原了。阿鵝媽媽打算向她提心頭的事。

沒同王華提心事以前，媽媽走到十五里路外的妹妹家去了，她是同妹妹商量這件心事的，這一天，阿鵝也推着車進城賣力去了。阿鵝回來時，天已很晚，屋子裏黑黑地，沒點燈。看看門，門鎖着。阿鵝急忙跑到阿珍家去找王華，阿珍故裝驚訝地說道：「啊，怎麼回事呀

，我們也大半天沒見王華姐了呢。」說後，她向秀秀使了個眼色，秀秀會心的笑了。

他在自己的屋門外等了好久好久，媽媽回來了。他們打開門，走進屋子裏去，小茅屋依然收拾得乾乾淨淨，鍋底下一堆被燒的響的灰燼早已沒了煙。他們又去仔細地問隣居，鄰居說他們看見，他家的屋門上午就落了鎖。

第二天，阿鵝起得很早，一起來便到處去找王華，找了整整一天，却越找越沒個蹤影。他們母子倆斷定，她，已經離開他們了。

王華，沒帶走他們的任何東西。她自己的一件紅毛衣，留在她睡過的床上，別人看，大概是指給他們母子做紀念的。

兩個多月以後，阿鵝接到了一封信，這是他一生中接到的，從郵政局寄來的第一封信。他不識字，於是拿着信，去找小學教員孫先生。孫先生唸道：

「阿鵝兄，

在你們家裏住了六七個月，實在感激。走的時候沒有同你們打商量，很覺對不起。你們那兒解放了的時候，我會再來看你們的。

問你媽媽好！

「信是打哪兒寄來的呢？」阿鵬急着問。

「信封上沒寫地址，信裏也沒寫。」孫先生說後仔細地看了看信封，阿鵬神情緊張得嘴巴一張一閉，但是沒有說甚麼。

「信封上的郵戳是蓋的西安」，孫先生說，「大概是西安寄來的。」

「西安離我們這兒好遠？」阿鵬問。

「千把里。」

「我們這兒甚麼時候解放呢？」阿鵬熱烈地問。

「總是快了。」孫先生有把握的說。隨後他又低聲附在阿鵬耳邊警告道：「對別人，可千萬不要提起這件事，也不要提『解放』兩個字，說了就會保不住腦袋的！」

原书空白页

路過馬村

小鬼的號聲把大家弄醒了。同志們爬起身來，打掃鋪在身子底下的麥稈，整理枕在頭下的小行李。遠處近處的公雞，在喔喔地，一起一落地打著鳴。

匆匆忙忙吃好飯，天，已朦朧欲亮了。

隊伍出發了，在一個三岔路口，馬鬚子離了隊，走到羅主任面前，站住，喃喃咑咑說了些甚麼，只見羅主任拍了拍馬鬚子的肩膀，笑着點了點頭。馬鬚子交給了羅主任一張紙條，他，便抗起那挺和他的生命一樣重要的輕機槍，離開隊伍，獨自走上了一條小路。

「羅同志，馬鬚子要幹嘛去？」隊伍中一個同志問。

「開小差了。」另一個歪戴軍帽的小伙子，搶著開玩笑。

「放心，我們隊伍裏還沒有開小差的記錄呢。」羅主任說着，沒有停止脚步。這時，東方已飄起了錦旗似地明麗的雲霞，西面那個最高的山頂，已經戴上了一頂橘紅色的帽子。馬鬚子的身影跳動在遠遠的一條小路上，他，一閃，被密茂的矮林淹沒了。

太陽和山頭一樣高的時候，隊伍到了馬村，離開昨夜宿營的村子已經有十七里了。同志們休息在路旁的一排柳樹蔭下，年老的年少的鄉親們，提着茶水，拿着米湯，圍攏了來。幾個年長一點的農民，走到同志們面前，慇懃熱切地招待着，問長問短，那種關切的態度，真像爸爸對待兒子們一樣。

「這是啥地方？大爺。」一個同志問。

「馬村。」被問的白鬍子老頭回答。

「啊，馬鬍子不是馬村人嗎？」冒失鬼小李，像問自己又像問別人。

沒有人回答，因為，這時人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從村西頭走來的秧歌隊了。秧歌隊敲敲打打，邊扭邊唱，十分有趣。扭秧歌的孩子們，臉上都閃耀着太陽般含笑的紅光，健康而快活的歌聲和戰士們的鼓掌聲混在一起，好似娶親的喜事和年節混在一起一樣。

在熱鬧聲中，羅主任在白鬍子老頭耳邊問道：「你們村子裏可有個馬武揚？」

老人點點頭，回答道：「他，兩年前，參軍了。聽說在解放軍裏幹得挺好。那個穿白衣白褲的，就是他的女兒。」老人說着，用長煙桿指着秧歌隊裏，那個穿白衣白褲白鞋的女孩——她，約摸十四五歲，濃眉大眼的，臉孔紅得像個柿子。

「我是馬武揚的相好的，他託我帶了封家信來，請老大爺把他那個女孩招呼過來好嗎？」

「羅主任徵求着對方的意見。」

「行，還行。」老人說着却沒有動作，他深感興趣地反問道：「你們同武揚是一個縱隊嗎？」

羅主任點了點頭。

「武揚也來了嗎？」老人緊跟着問。

「他，前頭走了。」

「唉，」老人捋了捋白鬍子，哀婉地自語道：「他早經過這裏一個月就好。」

「爲甚麼？」

「那樣，他就可以看他媽媽最後一眼哪。」老人說着揩揩眼睛。「武揚他娘，是二十五天以前過世的，他那個女兒就是給她奶奶戴的孝。」

羅主任拿紙張的手抖動了。她身邊的幾個戰士，聽了這個消息，也都歎噓嘆氣。

那個穿白衣白褲的女孩被叫過來了。當休息的同志們知道了這個女孩就是馬鬍子的女兒的時候，都圍上來，向他問長問短，逗着她玩，把她羞得低着頭，兩手捏弄着衣角，不知如

何是好。戰士們，這個送給她鉛筆，那個送給她筆記本，弄得這個鄉下小姑娘更不好意思了，臉孔，像灼了火。

當她知道了這就是她爸爸的軍隊的時候，她從人團裏鑽出去，飛也似地跑走了。沒多久，她又興高彩烈地走回來，帶來了一個補綻衣服的中年農婦，和兩個光着腚的小男孩，這就是馬鬍子常常向人提到的，他的老婆和兩個小子。羅主任把馬鬍子寫給他娘的信親手交給了他老婆。她，流着眼淚，同羅主任談了好久好久。她，連馬鬍子一頓吃幾碗飯都問到。

臨走，她把一雙新布鞋交給羅主任，帶給她丈夫。隊伍走出了馬村，她還是一面走着一面同羅主任嘮叨着。她和自己的女兒小子，一直把軍隊送了三里半路。

隊伍走出們馬村十來里路，在一個小廟前面碰上了馬鬍子，他，正抗着那挺輕機槍，以渴望情人的眼睛，在等待着同志們。

幾個同志打趣他道：

「呀，馬鬍子，我以為你開小差了呢。」

「走小路沒迷路嗎？」

馬鬍子得意地說道：「這是我的家鄉啊，這兒的路，我熟悉得和自己的手指一樣。」他

她即又急着問羅主任道：「見着我娘和我的孩子們了嗎？」

羅主任點點頭。

「他們都很好嗎？」馬鬍子的精神十分緊張。

「都很好」，羅主任猶豫着，說：「這，是你老婆送給你的鞋子。」

馬鬍子把鞋子接到手裏，仔細看了看，順手塞到小趙的懷裏，說：「你穿，我有鞋。你打光腳板已經打了三天了，羅同志，我的大女兒好高了？」

「頭頂到你的胳肢窩了。」

「兩個小子很結實嗎？」

「他們結實得像鐵蛋一樣，他們都光着腚，皮膚晒得簡直像發紫的紅棗。」

「娘，也很健康吧？」馬鬍子又問。

「娘失鬼小李才要插嘴，被羅同志用眼色制止了。羅，嘴唇抖了幾抖，終於，結結巴巴地說：「很……很健康。」

「你那麼關心家裏，走過家門口，你爲啥故意躲開不回家裏看看呢？」一個同志不解地問。